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项目举报信**

**之独立财务顾问专项核查意见**

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硕股份”）拟发行股份购买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创证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或“本次交易”）。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独立财务顾问”）作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就华创证券因承办厦门圣达威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达威”或“发行人”）2013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项目被举报事宜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结果如下：

**一、关于华创证券的履职情况**

根据华创证券提供的尽职调查底稿、内核文件及其陈述并经本独立财务顾问对华创证券圣达威 2013 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项目组成员访谈，华创证券在尽职调查期间按照《证券公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承销业务尽职调查指引》（以下称“《尽调指引》”）的要求，实施了如下调查程序：访谈圣达威管理层，查阅企业相关资料，参考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信用评级机构等其他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查询网上公开信息及政府部门的档案登记资料。在尽职调查过程中，华创证券按照《尽调指引》的要求开展工作，利用了其他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且主动与其他中介机构进行了沟通。在尽职调查工作完成后，华创证券出具了尽职调查报告，并履行了内核程序。

2015 年 1 月，根据有关举报，贵州证监局受中国证监会委托对华创证券承销圣达威中小企业私募债项目进行了专项核查；2015 年 2 月，深交所向华创证券发出问询函，华创证券亦按要求进行了自查及回复；2015 年 4 月，中国证券业协会对华创证券进行现场检查；2016 年 5 月，华创证券按照上交所要求，就此事项向其提交了《关于厦门圣达威服饰有限公司 2013 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项

目情况说明》。

根据华创证券提供的尽职调查底稿、内核文件及其陈述并经本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华创证券在承办圣达威 2013 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项目中履行的尽职调查程序符合《尽调指引》的要求；截至本专项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华创证券不存在因圣达威 2013 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项目受到监管部门处罚或被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形。

## 二、关于圣达威 2013 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备案、发行、登记及存续期管理等事项

根据华创证券提供的相关资料及有关书面说明，圣达威 2013 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项目所涉及的备案、发行、登记及存续期管理情况如下：

1. 根据深交所 2013 年 5 月 3 日出具的《关于接受厦门圣达威服饰有限公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发行备案的通知书》（深证上〔2013〕144 号），深交所已接受圣达威 2013 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发行备案，募集资金规模为 5,000 万元。

2. 根据华创证券提供的《关于厦门圣达威服饰有限公司 2013 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一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综合协议交易平台进行转让的公告书》，圣达威 2013 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 2,500 万元于 2013 年 6 月 7 日到账，并于 2013 年 8 月 30 日完成登记工作并在深交所挂牌转让（证券简称：13 圣达 01，证券代码：118106），债权人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 年 9 月 27 日，圣达威 2013 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二期募集资金 2,500 万元到账，债权人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由于圣达威未在规定时限内提供本次募集资金的验资报告，华创证券发现问题后对此展开了核查并督促圣达威尽快履行相关手续和程序。在核查过程中，华创证券发现圣达威和相关投资管理机构的人员存在涉嫌违法犯罪的线索，华创证券据此依法向公安机关报案。目前圣达威因发行债券涉嫌犯罪一案已被立案侦查，其法定代表人等相关人员已被依法批准逮捕。截至本专项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此案仍在刑事司法程序过程中，第二期私募债券未进行登记。

3. 两期债券发行后，华创证券均指派专人负责后续登记上市与督导工作。在存续期间，华创证券完成了如下管理工作：对第一期债券发行办理登记上市；针对第二期债券发行后圣达威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供验资报告的问题开展相应核查工作；2014年3月10日，根据对圣达威现场核查的情况，向投资人和担保人发出了《关于厦门圣达威服饰有限公司2013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重大事项的函》，提示各方注意发行人风险；2014年4月1日，向圣达威发出了《关于提供厦门圣达威服饰有限公司相关材料的函》，要求其提供投资者要求的材料；2014年5月15日和2014年6月25日，分别召开了两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将相关情况报告深交所，在其投资者专区披露；2014年5月21日，根据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华创证券向圣达威发出了《关于要求发行人提前偿债的通知》，向担保人发出了《关于要求担保人履行担保义务提前偿债的通知》；鉴于2014年6月13日为圣达威第一期债券的第一次付息日，华创证券积极督促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履行偿债保障金专户监管义务，并督促圣达威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014年5月28日，在收到关于圣达威偿债保障金专户余额为零的通知后，华创证券立即向圣达威发出《关于应付利息划入偿债保障金的通知》，向担保人发出《关于要求担保人履行代偿义务的通知》，并于2014年6月13日向深交所提交了《关于厦门圣达威服饰有限公司2013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一期）无法支付利息情况的汇报》，于2014年6月20日再次向担保人发出了《关于要求担保人履行代偿义务的通知》；在发现圣达威和相关投资管理机构的人员存在涉嫌违法犯罪的线索后，华创证券于2014年12月向公安机关报案。

### 三、关于圣达威及其法定代表人等相关人员涉及的刑事事项

根据贵阳市公安局于2015年5月4日出具的《立案决定书》，圣达威因涉嫌犯罪被立案侦查；根据华创证券书面说明，2015年6月，圣达威法定代表人章爱民等人已被批准逮捕。目前，此案仍在刑事司法程序过程中。

### 四、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华创证券在承办圣达威2013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项目中履行的尽职调查程序符合《尽调指引》的要求；截至本专项核查意

见出具之日，华创证券不存在因圣达威 2013 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项目而受到监管部门处罚或被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形；华创证券承办圣达威 2013 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项目不会对本次交易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本页无正文，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项目举报信之独立财务顾问专项核查意见》之盖章页）

